屯門區議會 2020-2021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20年9月22日 (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2 分

地點: 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u>出席時間</u>	離席時間
曾錦榮先生(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何國豪先生(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黄丹晴先生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黄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楊智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王德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5:39
林明恩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林健翔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3:32	下午 5:50
馬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4:44
張可森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張錦雄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曾振興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5	會議結束
甄霈霖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會議結束
潘智鍵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4:34
黎駿穎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41	下午 4:37
賴嘉汶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下午 2:30	下午 6:19
梁翰杰先生 (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	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任(區議會)一

缺席者

 盧俊宇先生
 屯門區議員

 羅佩麗女士
 屯門區議員

應邀嘉賓

李凝姿女士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梁振洋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莫家豪教授 嶺南大學副校長

溫卓毅教授 嶺南大學研究助理教授

 梁卓敏女士
 嶺南大學助理經理

 張曉玲女士
 嶺南大學項目主任

 曾秀芹女士
 社區廚房關注組成員

 林國輝先生
 社區廚房關注組成員

列席者

余美瑜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蔡盈盈女士 教育局屯門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2

黎寶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 2

李偉明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第四次會議, 以及各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列席會議。此外,主席代表社委會感謝已調任的教 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楊柳娥女士過去為社委會作出的貢獻,並歡迎接替她的 蔡盈盈女士。

- 2. 主席提醒各委員,由於是次會議過程的錄音將會上載至屯門區議會網頁,請各委員發言前先舉手,待他指示後才開咪發言。此外,為降低病毒在社區傳播的風險,屯門民政事務處會在區議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會議進行期間實施以下措施:
- (i) 與會者、新聞界人士及公眾人士進入會議室前,必須佩戴其自備的外科口罩,並由秘書處職員協助量度體溫,體溫高於攝氏37.6度者,不得進入會議室;
- (ii) 與會者、新聞界人士及公眾人士進入會議室前,必須填寫健康申報表。 新聞界人士及公眾人士的個人資料(如姓名、所屬傳媒機構及職員編 號等)會被妥善記錄,以便衞生部門有需要時可追踪所有曾進入會議 室的新聞界人士;以及
- (iii) 會議的茶水服務暫停供應,請與會者自備食水和飲用器皿。
- 3. 主席續表示,為減低人群在密集空間聚集的時間,會議的時間不宜過長。就此,他會控制此會議於下午6時正前完成,包括把相關的議題合併討論,而仍需繼續討論的事項則交由相關工作小組跟進。因此,他請與會者發言精簡扼要,避免重複已提過的論點。
- 4. 主席請委員留意,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他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8(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

II. <u>委員請假事宜</u>

5.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缺席申請。

I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6. 沒有委員對會議記錄提出修改建議,主席遂宣布通過社委會2020-2021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IV. 討論事項

- 7. 主席表示,他於會議前收到由陳樹英議員提交與「國安法」相關的討論 文件,並會對議程作出調動,先討論該文件。
- 8. 屯門民政事務處余女士表示,根據《區議會條例》第61條,區議會的職能包括就地區行政事務向政府提供意見,以及就有關目的獲得撥款情況下推動區內社區、康樂及文化活動和環境改善計劃等。區議會的討論事項均須符合《區議會條例》的規定。此外,根據《區議會條例》第71條,為執行區議會職能的目的,區議會可委出委員會。由於社委會的職能由屯門區議會轉授,故超出區議會職能的討論文件不應獲委員會接納。她續表示,秘書處早前曾收到一份討論文件,題目為「關注『國家安全處』在屯門區『辦案』的程序問題」,文件提交人為屯門區議會主席。然而,由於上述文件涉及非屯門地區層面的事宜,屯門民政事務處對其屬於《區議會條例》第61條所述有關區議會的職能有保留。故此,是次會議議程中並未包含上述文件。就此,屯門民政事務處重申其清晰立場,即若會議事項包含不符合《區議會條例》條文的議題,秘書處將不會發出相關文件,而秘書處職員和其他政府部門人員亦不會出席或參與討論相關文件。因應主席最後決定把此份文件納入是次會議的議程,屯門民政事務處、秘書處職員和其他政府部門人員現時離場,不會參與討論相關文件。

[政府部門人員和秘書處職員於此時離席。]

V. 續議事項

- 1. 要求交代屯門空置校舍用途
 - <u>(社委會文件 2020</u> 年第 19 號)
 - (上次會議記錄第 16-26 段)
 - (規劃署的書面回應)
- 9. 主席表示,他於會議前曾致電要求規劃署派員出席是次會議。然而,該署只提交書面回應,並無派員出席會議。他認為繼續討論題述議題的意義不大,故建議有關文件交由屯門區議會於下次會議上跟進。
- 10. 陳樹英議員贊同主席的意見,並表示會考慮將該文件轉交屯門區議會轄下屯門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跟進。
- 11. 賴嘉汶議員向主席查詢是否將有關「國安法」的討論文件提交屯門區議會跟進。
- 12. 主席解釋指是將與規劃署相關的題述文件提交屯門區議會。

13. 沒有其他委員提出意見,主席遂宣布通過有關安排。

VI. 討論事項(續)

- 1. 關注屯門區夜青問題
 -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26 號)
 - (社會福利署的書面回應)
- 14. 文件第一提交人陳樹英議員認為夜青一直被標籤為「童黨」,而實際上夜青問題與治安問題息息相關。她續表示,她將題述文件呈交社委會討論,是由於最近兆康苑附近發生青少年毆打事件,被捕人士及受害者的年齡均是十三至十五歲左右。就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的書面回應,她認為該回應未能釋除公眾對有關問題的擔憂,並認為青少年現時面對的問題在於整個社會是非不分,以及政權指鹿為馬。她續表示,若青少年詢問為何她所提出有關「國安法」的討論文件不符合區議會職能,政府必不能回答,故政府不應怪責青少年上街抗爭。
- 15. 甄霈霖議員表示其所屬選區附近的愛定商場曾發生「牛丸事件」及其他 童黨欺凌事件,並曾有警員到附近一帶對青少年進行搜身。就此,他認為警方 應增派人手處理夜青問題,並向公眾交代人員編制的詳情。
- 16. 何國豪議員表示富泰邨一帶每晚均有不少青年人聚集,而據他觀察所得,警方未必會頻繁地在該處巡邏,故居民常依賴「夜青隊」在附近一帶「執仔」。他認為上述問題皆源於政府未有做好社區規劃,他期望社署從政策層面對區內夜青問題作出回應。
- 17. 警務處李女士回應表示,她曾於社委會會議就警方現時巡邏編制相關事宜作出回應,即警方現時會以六至七人一隊進行巡邏;一般而言,前線警員只會在有合理懷疑的情況下才作出截停搜查等行動。她續表示,警方編制一般分為三更,並會按實際情況進行防止罪案及巡邏等工作,而現時前線警員一般會穿著藍色制服,而非議員所提及的防暴裝束。
- 18. 主席表示,社委會曾討論「牛丸事件」,故他期望社署能從整體規劃着手,調撥更多資源處理夜青及童黨問題。
- 19. 社署黎女士感謝議員對青少年服務的關注,並表示屯門區福利辦事處 一直有向署方總部反映地區持份者對夜青問題的意見,而署方亦會適時檢視 服務需求及資源調配情況。

- 20. 何杏梅議員認為因為疫情關係,不少青年人對其生活環境及前景感到十分迷茫。此外,她認為不少青年人對警方失去信心,每當在街上遇到警員便擔心會遭到搜查。她續向警方查詢是否已恢復巡邏工作,並認為社署有需要於屯門區內設立更多外展社工隊。
- 21. 張錦雄議員認為白天亦有青少年在街上流連,故不應特別標籤「夜青」族群。他另表示,政府可考慮延長屯門區內某個特定地點(如社區中心或社區會堂)的服務時間,於夜間或凌晨時分為青少年提供遊玩場所。
- 22. 黄丹晴議員贊成張錦雄議員的意見,另表示青少年不應被分為「日青」或「夜青」。此外,他建議屯門區議會轄下相關工作小組考慮集中資源解決問題。
- 23. 警務處李女士澄清警方已恢復巡邏。
- 24. 社署黎女士備悉委員就青少年服務提供的創新意見,並表示會向署方總部反映。
- 25. 朱順雅議員表示,就區內青少年問題,她曾與一位從事社工的朋友溝通,並認為現時有部分青少年長期隱蔽在家,故即使社署在外展服務投放資源亦未必能真正解決「日青」或「夜青」問題。此外,她表示有社工曾拍攝短片,就青年人集體行動時可能招致的法律責任作出提醒。
- 26. 馬旗議員認為社署、警務處及民政事務總署在青年人問題方面的責任 重大,因這些部門未能以身作則,每遇到不合意的事便擅離職守。
- 27. 張可森議員認為「牛丸」事件牽涉不同社團及組織,而這些社團或組織不一定聚集於屯門區內,故擔心社委會就題述議題進行討論時已超越《區議會條例》所述有關區議會的職能。他另表示,他發言前及發言期間一直為有關事宜感到憂慮,並擔心秘書處職員的安危,導致手心冒汗及身體發熱。
- 28. 社署黎女士表示知悉有服務單位社工曾就青少年欺凌問題拍攝短片,解釋青少年當中要面對的法律責任;持份者亦會透過不同創新方法與青少年交流。此外,就青少年隱蔽在家的問題,她表示署方已於2018年開展網上青年支援隊;香港青年協會uTouch網上青年外展服務是負責新界西服務範圍,服務目標是透過網絡的途徑與青少年展開話題,及早識別及向有需要的青年提供服務。就此,署方會適時檢視有關服務。

- 29. 秘書感謝個別議員對秘書處職員的關心。他續表示,秘書處的職能是為區議會提供秘書及行政支援服務,而若個別議員對題述議題是否符合《區議會條例》所述有關區議會的職能感到擔憂,秘書處可將其意見記錄下來,並向屯門民政事務處轉達,供其考慮跟進。
- 30. 陳樹英議員認為,社會上不同服務單位嘗試以各種模式提供青少年服務,故查詢社署有否就不同服務模式進行研究。此外,她認為現時無論任何學校機構或警方都不能取信於青少年,故認為若社署不能與青少年建立互信,社會上發生的事情只會愈趨嚴重。
- 31. 江鳳儀議員認為「牛丸」事件只屬冰山一角,故認為不同政府部門應同心協力為青少年服務。她另認為隱蔽青年的成因是網絡科技發達,年輕人即使足不出戶亦能接觸不同的資訊。此外,她十分關注青少年誤入黑社會的情況。
- 32. 潘智鍵議員表示,作為一名二十多歲的青少年,他對部分議員的發言感到驚訝。他認為即使部分青少年的行為偏離主流價值觀,亦不應被標籤為「夜青」。他另表示,即使這些青少年的行為不受大眾接納,社會亦不應隨便視之為須以「加強警力」或「調查罪案」等方法去解決的問題。此外,他不認為政府部門能提供解決青少年問題的方案,但他期望各部門能營造對青少年更為尊重及友善的社會環境。
- 33. 主席認為區內青少年問題已持續一段長時間,而亦有不同的服務單位 就青少年服務模式作出改革或創新,故要求社署代表即使未能於是次會議上 作具體承諾,亦應將委員的意見向署方相關組別反映。
- 34. 社署黎女士表示備悉委員的意見。
- 35. 陳樹英議員對主席的意見表示贊同。
- 2. 要求改善安老服務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27 號)

(社會福利署的書面回應)

36. 文件第一提交人何杏梅議員認為,屯門區內安老院舍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初期的防疫工作十分成功,未有出現確診個案。然而,第三波疫情爆發時,區內院舍陸續有院友及職員受到感染,故她質疑病毒如何能在院舍謝絕

探訪的情況下擴散。就此,她認為社署應進一步降低護理員與住客的人手比例。她續表示,2019冠狀病毒病是一種新型病毒,故建議社署為院舍職員舉辦講座或培訓班,讓他們更了解防疫工作上須注意的地方。長遠而言,她認為社署應改善院舍空間過於擠迫的問題,同時不應加重長者或其照顧者的財政負擔。

- 37. 黄丹晴議員認為問題的核心是護理員供應不足,並指出大眾覺得院舍工作刻板,故社署應改善社會對院舍的印象,以免有意投身院舍工作的人士因種種理由卻步。此外,他認為社署可對護理實習生加強衞生方面的訓練,而他留意到護理員十分缺乏穿著防護衣方面的知識。就《安老院實務守則》中有關通風系統的規定,他質疑署方有否具體標準供院舍參考。
- 38. 何國豪議員表示他曾於疫情期間探訪區內一間安老院,並憶述該院舍職員表示社署對院舍的支援不足,故他認為社署應為院舍提供更實際及「貼地」的指引,讓他們知道在防疫工作方面可改善的空間。
- 39. 社署黎女士感謝委員就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控制及院舍人手安排等方面提出的意見。她續表示,署方於2017年成立「檢視院舍法例及實務守則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並於2019年完成檢視《安老院條例》及《安老院實務守則》的相關工作,政府亦正就工作小組的建議進行修訂條例的準備工作。就院舍工作人員的供求問題,她表示工作小組就保健員的註冊制度、續期及持續進修等機制作出建議。她另表示,若院舍增加人均樓面面積,部分院舍的宿位數目須相應減少以符合新的規定,而現時社會上仍有很多長者等候入住安老院舍,故工作小組建議政府須平衡各方面因素,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檢視增加院舍面積的可行性。就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控制方面,她表示署方已向院舍提供一份感染控制措施檢測表及邀請他們進行自我評估,並安排院舍外展醫生到診服務的團隊到訪院舍,就其感染控制的實況提供改善建議,以改善院舍整體的環境衞生及減低傳染病的散播。她補充表示,衞生防護中心早前已就保持室內空氣流通更新指引,署方亦正與相關部門共同探討改善善私營院舍室內通風的可行方案,供院舍參考。
- 40. 楊智恒議員指藍地將有一所大型安老院舍落成,故向社署查詢相關工程進度。他另查詢社署為長者提供送餐服務及日間院舍服務的概況(包括輪候人數及等候時間等)。

(會後補註:社署已於2020年10月21日透過秘書處向委員提供相關資料。)

- 41. 張錦雄議員指出區議會開屆至今曾多次討論疫情相關的問題,但衞生署一直未有派員出席,他對此表示遺憾。此外,他指出院舍護理屬厭惡性行業,故建議社署增撥資源並加強培訓。他另表示院舍空間不足是一個結構性問題,而政府應從根源着手應付。
- 42. 江鳳儀議員認為即使沒有疫情,院舍亦應做好衞生工作,讓長者真正能在院舍頤養天年。院舍防疫工作方面,她認為院舍應跟從社署提出的指引,政府亦應加強監管,而非讓個別私人院舍「自生自滅」。
- 43. 社署黎女士感謝委員的意見。就有委員查詢藍地安老院舍項目的工程進度,她表示博愛醫院透過「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興建一所安老院舍,提供1434個長者住宿照顧服務名額,以及其他福利設施和與福利有關的附屬設施。她續表示,有關計劃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已經完成,並獲獎券基金撥款委聘顧問進行詳細設計,招標及工程合約管理等工作,博愛醫院估算,如一切順利,主體工程可望最快在2022年第一季施工,並於2024年第三季完工。
- 44. 何杏梅議員認為,香港安老服務問題的根源在於對私營安老服務的依賴,而單幢式私營院舍一般空間較少,設備亦不齊全。就此,她認為解決方法是從政策層面着手,由政府開辦更多資助院舍。此外,她建議署方在《安老院實務守則》中訂立明確指引,並增加突擊巡查的頻次,而非單以「須保持院舍空氣流通」等空泛字句輕描淡寫。
- 45. 朱順雅議員引述最近有報章報道一間安老院舍爆發鼠患,雖然社署發現問題後加強巡查,但她認為社署的巡查機制並不完善,故查詢署方有否計劃檢討其巡查機制。
- 46. 社署黎女士備悉委員對增設資助院舍及改善巡查機制的意見。她續表示,署方將邀請區內各持份者參與轄下的安老院舍服務質素小組,對改善院舍服務質素事宜提供意見。她亦備悉委員建議加強突擊巡查的覆蓋面,並在不同時段進行巡查的意見,並會向署方相關服務科反映。
- 47. 主席總結表示,社委會將就題述議題去信勞工及福利局,以反映委員的 秘書處意見。

(會後補註:有關信件已於11月3日發出。)

VII. 報告事項

- 1.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28 號)
- 48. 主席歡迎嶺南大學副校長莫家豪教授、研究助理教授溫卓毅教授、助理經理梁卓敏女士及項目主任張曉玲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 49. 嶺南大學莫副校長及梁經理透過投影片(見附件)向委員作出詳細介紹。
- 50. 陳樹英議員表示本屆區議會有不少新任或復任議員,故對嶺南大學代表介紹的三年計劃不甚了解。就「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的跟進工作,她希望 嶺南大學代表能更詳細介紹區議會的角色,供區議會參考及考慮跟進。
- 51. 嶺南大學莫副校長回應表示,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策劃及捐助計劃,推動全港十八區成為「齡活城市」,而後續工作則須依賴地區持份者及區議會的合作。他續表示,賽馬會已透過安老事務委員會將全港十八區加入成為「齡活城市」的工作經驗整合成政策方向供政府參考,並期望各區區議會社會服務相關的委員會或工作小組能將有關計劃納入其重點發展項目。
- 52. 甄霈霖議員留意到「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中設有大使訓練環節,並查詢有關計劃能否將社會上不同年齡階層的人士集合起來,減少分化,達至社會和諧。此外,他認為檢討報告內的評分數據十分空泛,並質疑在現時的社會環境下,長者對各項生活指數的評分是否真確。
- 53. 嶺南大學莫副校長指報告內的數據主要於2017年收集,而他亦同意現時社會環境與當時相比有一定變化。他另表示,「齡活城市計劃」的其中一個目的正正是要促進跨代共融,但具體落實安排仍須地區持份者及區議會的配合。
- 54. 嶺南大學梁經理補充表示,報告內的數據主要取至2017年5月至8月期間,而她認為計劃在2020年進行終期檢討時收到的評分應會有所不同。她續表示,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長者綜合服務曾邀請不同地區人士,包括婦女及青少年,讓他們為長者提供陪診服務等,而鄰舍輔導會屯門區綜合康齡服務中心亦曾訓練年輕長者,並舉辦「長幼共融」活動,讓社區上不同年齡階層認為有一個互相認識的渠道。
- 55. 朱順雅議員感謝嶺南大學代表的簡介。她續表示,雖然報告內反映居民 對區內問題的意見,有助議員進行地區工作,但即使議員就不同地區工作向

政府提出建議,政府往往置之不理,故她希望賽馬會能將區議會及區議員面對的困難如實反映在報告內。

- 56. 張錦雄議員認為區議會的職能受政府所限,而且往往不能討論全港性的議題。他另表示,雖然他作為屯門鄉郊區議員只有九個月,但已發現自己對長者的認識有很大改進空間,例如他所接觸的不少長者都會透過「Whatsapp」向議員表達意見,故他認為報告內的受訪長者只局限於部分經常到訪社區中心的群組。他並認為,區議會若要跟進「齡活城市計劃」的經驗,則須改革相關的區議會撥款準則,讓地區團體就更多樣化的活動提交計劃書。
- 57. 嶺南大學莫副校長感謝委員的意見及查詢。他續表示,嶺南大學十分重視學術研究,除在國際上發表文章外,該校的目標是「研以致用」,透過社區參與切實了解長者的生活需要,並與不同持份者合作改善長者的生活。就影響政府政策方面,參與「齡活城市計劃」的四間大專院校均已將所得經驗整合,並透過安老事務委員會向政府轉達。此外,他表示若區議會希望運用嶺南大學的研究能力,或希望與嶺南大學就不同項目展開合作,嶺南大學作為區內大專院校,必定會積極考慮。
- 58. 黃麗嫦議員指出計劃報告內提到的不少區內問題,包括屯門公路塞車、區內社福設施不足、以及輕鐵班次不足等,多年來一直未有改善。此外,她留意到嶺南大學於簡介中提到希望與區議員合作,並透過區議員辦事處招募工作人員。就此,她查詢雙方在實行上應如何協作。
- 59. 潘智鍵議員感謝嶺南大學的介紹。他續表示,個人而言他十分歡迎區議會與大專院校合作,亦期望區議會開展地區工作時能得到大專院校的學術支持,包括研究區內交通、區內居民出行模式、以及社區設施規劃等。因此,他期望屯門區議會將來能與香港不同大專院校合作,共同為屯門居民謀福祉。
- 60. 嶺南大學莫副校長感謝委員對大學研究工作的肯定。他續表示,嶺南大學剛於本年9月成立「政策研究院」,目的是協助嶺南大學進一步發揮其在本地社區層面的角色。
- 61. 嶺南大學梁經理表示,受疫情所限,現時部分社區中心或非政府組織未能對外開放,故嶺南大學將考慮聯絡該區議員,希望能透過區議員辦事處安排問卷收集工作。她補充表示,計劃於2017年進行問卷調查時,只有大約一半受訪長者來自長者中心,其餘受訪者則透過區內社福機構提交問卷。
- 62. 陳樹英議員查詢區議會在計劃後續階段的具體角色。此外,她建議主席續議題述議題,並邀請安老事務委員會出席。

63. 主席表示他本希望將題述議題轉交工作小組跟進。經考慮委員的意見後,他現建議社委會於下次會議續議題述議題,並邀請安老事務委員會出席會議。沒有委員提出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上述安排,並感謝嶺南大學代表撥冗出席是次會議。

2. <u>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u>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29 號)

- 64. 主席請委員備悉教育局報告的內容。
- 65. 何國豪議員表示全港學校即將恢復面授課程,而他留意到有教師於社 交媒體表示會向學生派發「銅芯抗疫口罩」,故查詢教育局就有關事宜的立 場。他續查詢教育局有否指引或具體安排監察學校的通風情況及日常清潔工 作的標準。此外,若家長因疫情關係不希望子女回校上課,教育局會否考慮酌 情處理缺課事宜。
- 66. 黃麗嫦議員表示屯門最近有一所學校出現確診個案,而該校校長希望延遲復課,卻遭到教育局拒絕。她認為若疫情反覆不定,教育局應主動向學校發出指引,讓學校彈性處理復課安排。她另表示有不少學校希望學生與學生之間能設置隔板,故建議教育局向學校提供相關資源。此外,她表示有學生因家中沒有電腦而須回校借用,故希望教育局能為個別有需要學童提供更多支援。
- 67. 陳樹英議員認為教育局應設法盡快達成「一學生一電腦」的政策目標。 她續查詢屯門區內是否有幼稚園因跨境學童退學而須結束營運。此外,她查 詢教育局有否具體政策,協助非華語幼稚園學生以中文作為其第二語言學習。
- 68. 教育局蔡女士回應表示,局方已於題述報告內就復課具體安排作出介紹,而家長亦可按需要與學校聯絡,學校會酌情處理。就佩戴口罩方面,根據局方的指引,學生上學時必須戴上口罩,而家長及學生可因應各種因素決定佩戴何種口罩,而指引亦有就校內清潔及通風情況作出規範。她續表示,教育局及學校一直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會根據專家的意見審視復課安排,而一般而言,衛生防護中心會建議出現確診個案的學校暫停十四天面授課程。就購買電腦事宜,據局方了解,屯門區內大多數學校已向關愛基金提出申請,而學校亦會為個別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支援。她另表示局方未有收到區內幼稚園因跨境學童退學而須結束營運的消息,而據局方了解,幼稚園一般會為非華語學童作適當的課程調適。

- 69. 張錦雄議員指最近豫豐花園附近有一所幼稚園結束營運,但在相關持份者協商下,該幼稚園已由新營運者接手,並已順利開學。他另表示,有家長向他反映指網上學習不應視作正式上學,故不願繳交學費,並查詢教育局有否收到類似的求助個案。此外,有鄉郊居民向他表示,受地區所限,學童無法在家中上網,亦無法在區內其他設施上網學習。因此,他希望有關當局考慮這些學生的需要。
- 70. 何杏梅議員查詢區內有學校最近出現確診個案一事,並指該校原本決定延遲復課,卻遭到教育局反對。就此,她認為教育局不應推翻學校的決定。
- 71. 黄麗嫦議員表示教育局代表剛才未有回應她的問題,即若學校未有申請關愛基金,教育局有否具體政策幫助學生購買電腦。
- 72. 教育局蔡女士回應表示,跨境學童的安排須待相關部門作出協調。就委員提到有居住在偏遠地區的學童未能上網,她表示區內有不少非政府組織能為這些學童提供支援,而學校亦能靈活運用其所得的津貼為他們提供支援。就區內有學校確診的事宜,她重申有關跟進是按衛生防護中心的專業意見作出安排。此外,她表示區內大部分學校已向關愛基金作出申請,而個別有需要的學生亦可透過學校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 73. 沒有委員提出其他意見,主席遂請教育局考慮委員的意見。
- 3. <u>社會福利署報告</u>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30 號)
- 74. 主席請委員備悉社署報告的內容。
- 75. 陳樹英議員指出,報告顯示申領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稱「綜援」) 的人數保持在低水平,故查詢社署有否數據,顯示申領綜援的措施放寬後的 具體情況。
- 76. 社署黎女士表示現時未有相關資料,會後將向社委會作出補充。

(會後補註:社署已於2020年10月21日透過秘書處向委員提供相關資料。)

77. 沒有委員提出其他意見,主席請社署代表跟進委員的查詢。

- 4. <u>報告屯門區罪案數字</u> (社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31 號)
- 78. 主席請委員省覽題述報告的內容。
- 79. 陳樹英議員查詢屯門區內一所教堂近日發生懷疑電話騙案一事。她續表示,據她了解,事發當天有一群自稱來自國安局香港分局及深圳國安分局的人士進入教堂,但她認為該等部門不在政府架構內,故這是「國安法」實施後執行上的漏洞。此外,她留意到區內最近出現「地痞式監控」情況。
- 80. 何杏梅議員查詢若市民收到自稱國安處人員的來電,該如何分辨有關來電是否騙局,應否報警求助。
- 81. 何國豪議員表示,由於不少警員執行職務時未有佩戴委任證,故市民很難分辨警員的身分,並擔心有人冒警。他另表示,區內最近發生陌生男子懷疑跟蹤年輕女士回家的事件,故查詢警方就此有何跟進行動。
- 82. 警務處李女士回應表示,本年度屯門區內電話騙案數字有所上升,而警方留意到騙徒手法層出不窮,甚至有人冒充執法部門人員。就此,若市民懷疑發生電話騙案,應即時報警或致電警方反詐騙中心求助。她續表示,警方對「踩線」及懷疑爆竊案件十分關注,並指出除了警方加強執法外,屋邨管理公司亦有責任。就此,警方一直與區內各屋邨管理公司保持聯繫,並於本年8月向不同保安人員作出提示,希望能減少罪案發生。
- 83. 甄霈霖議員表示,在他所屬選區內,最近有警員向藍浪海灣業主立案法 團查詢有關設立觀察站點的事宜。他就此作出提問,並查詢若觀察站點拍攝 到居民的私隱,會否通知有關居民或就有關記錄作出跟進。此外,他查詢警方 設立觀察站點的選址準則,以及為何不在政府物業設立觀察站點。
- 84. 張錦雄議員建議警方在區內「踩線」黑點張貼告示,以提醒居民及阻嚇 潛在疑犯。
- 85. 賴嘉汶議員希望警方加強巡邏區內「踩線」黑點。此外,她表示欣田邨一帶有居民發現染血針筒,故希望警方盡快找到源頭。
- 86. 警務處李女士回應表示,警方只會在有實際行動需要時,並在通知土地 擁有人及獲得其同意後,才會設立觀察站點。此外,警方就不同器材的使用均 有嚴格的指引及規定,使用者亦須提交申請。就委員建議警方在區內「踩線」

黑點張貼告示,她表示會與相關屋苑管理公司作出跟進。她另表示警方會密切留意區內發現懷疑染血針筒及與毒品相關的罪案。

87. 主席總結表示,若警方希望修補警民關係,首先必須令前線警員佩戴委任證。

VIII. 其他事項

- 1. 討論於屯門區增建基層社區廚房
- 88. 主席歡迎社區廚房關注組成員曾秀芹女士及林國輝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 89. 主席表示他將自行介紹文件,並希望社署了解區內基層市民的生活需要。他表示屯門區內曾發生數次嚴重火災,並認為若劏房發生火警,後果將不堪設想,故政府應考慮設置收費較低的社區廚房,讓有需要的基層市民使用。
- 90. 社區廚房關注組林國輝先生表示,他現正居住在劏房,單位內的廚房只能用作簡單煮食,不能煎炸食物,令他生活十分不便。他希望各議員能於區內設置社區廚房,讓有需要的人士使用。
- 91. 社區廚房關注組曾秀芹女士認為,對於劏房戶,特別是須照顧兒童的家庭,廚房十分重要。
- 92. 張錦雄議員憶述自己曾於十多年前在深水涉一個劏房單位居住,並認為若住戶希望煮更多元化及健康的食物,便需要更大的空間。他續表示,政府可考慮於青少年服務中心或社區會堂改建部分空間為社區廚房,於每星期指定時間開放予公眾煮食。
- 93. 陳樹英議員認為,社署應在家庭服務方面加強對社區的支援,而非單在 諮詢公眾及舉辦興趣班方面調配資源。她表示,她所屬選區有一間家庭服務 中心以自負盈虧方式運作,中心內設有廚房,但只在特定時間開放予公眾,造 成公共資源的浪費。
- 94. 楊智恆議員表示他曾於劏房居住數年,並認同劏房設計對住戶煮食有很大限制。長遠而言,他贊同政府設立社區廚房供基層市民使用,而政府亦可考慮不同短期措施幫助劏房戶,例如開放區內設有廚房的社區中心或青少年服務中心,供市民使用。

- 95. 社署黎女士表示區內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會定期舉辦不同小組活動,其中亦會以烹飪班作為工作手法,向服務使用者推廣正面訊息及為他們建立支援網絡,而中心使用有關設施時亦嚴禁明火煮食。她表示會鼓勵有關服務中心考慮基層家庭的不同需要,以便設計小組活動適時回應社區需要。
- 96. 甄霈霖議員表示他剛於網上搜尋「社區廚房」,得悉有一家名叫「齊惜福」的非牟利機構曾舉辦「社區廚房」活動,但他認為該項活動並不能真正解決劏房戶的生活需要。
- 97. 張錦雄議員認為社署雖然未能即時作出承諾,亦應嘗試就題述議題內的建議作方向性研究。他亦表示,若政府多考慮弱勢社群的生活需要,便能找到辦法解決不少問題。
- 98. 陳樹英議員建議社委會轄下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跟進有關事宜,並考慮 撥出資源推行試驗計劃,在區內設立社區廚房。
- 99. 主席總結表示,社會上基層家庭對社區廚房的需求日益上升,他請社署 考慮委員的意見,並請社區關懷工作小組運用區議會撥款時考慮弱勢社群的 需要。

2. 區議會撥款事宜

- 100. 主席表示,屯門區議會於上次會議上向社委會增撥約100萬元區議會撥款,故他請委員考慮如何運用該筆款項。他建議社委會轄下教育及青少年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培訓區內青少年成為導賞員。
- 101. 張錦雄議員認為區內不同年齡階層的人士均能成為導賞員。
- 102. 何國豪議員認為市民生活深受疫情影響,故建議社委會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向市民派發物資。
- 103. 主席建議將整筆款項交到社委會轄下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跟進。
- 104. 張錦雄議員向秘書處查詢推行活動的時間表及程序。
- 105. 秘書回應表示,社委會轄下各工作小組剛於9月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揀選數個夥拍團體,與社委會合辦各種活動,故議員可參考有關工作所需的時

間。此外,他表示留意到社委會計劃將撥款分配於兩個大型項目,故提醒撥款 預算超過十萬元的項目須在屯門區議會會議通過作實。

106. 陳樹英議員建議將款項分別交由社區關懷工作小組及教育及青少年工作小組跟進。

107. 主席表示,他現建議社委會將用以推廣地區藝術文化的專題撥款 390,390元撥交教育及青少年工作小組,以供舉辦青少年導賞員訓練活動,並 將餘下的一般撥款702,400元撥交社區關懷工作小組,以供舉辦派發糧食福袋 的活動。沒有委員提出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有關安排。

3. 臨時動議

108. 主席表示他剛收到一項臨時動議,並已獲過半數委員和議。該臨時動議 的內容如下:

『本會於2020年9月22日討論「關於「國家安全處」在屯門區「辦案」的程序問題」,屯門民政處在會上指「政策局決定任何有關國安法衍生的問題或議題皆不會容許於區議會上討論」,並離席會議。本會強烈譴責民政事務局強行凌駕民選議會,扼殺議會討論有關市民言論自由及人身安全的議題。本會更強烈譴責官員隨意離席議會,漠視民選議會的代表性。』

動議人:何國豪議員

和議人:陳樹英議員、黃丹晴議員、江鳳儀議員、黃麗嫦議員、何杏梅議員、朱順雅議員、楊智恒議員、甄紹南議員、王德源議員、馬旗議員、張可森議員、張錦雄議員、曾振興議員、曾錦榮議員、甄霈霖議員、潘智鍵議員、黎駿穎議員

109. 經表決後,主席宣布是項動議以16票贊成、0票反對及0票棄權而獲通過。

[贊成的委員包括:陳樹英議員、黃丹晴議員、江鳳儀議員、黃麗嫦議員、何杏梅議員、朱順雅議員、楊智恒議員、甄紹南議員、何國豪議員、林明恩議員、 馬旗議員、張可森議員、張錦雄議員、曾振興議員、曾錦榮議員及甄霈霖議員。]

IX. 下次會議日期

110. 議事完畢,主席在下午6時23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為2020年 11月10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 2020年10月

檔號: HAD TM DC/13/25/SSC/20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屯門區進度報告

2020年9月22日

策劃及捐助:



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Charities Trust

同心同步同進 RIDING HIGH TOGETHER

計劃夥伴:





而太老年學研究中心 Asia-Pacific Institute of **Ageing Studies**



1. 計劃簡介

2. 基線研究方法及結果

3. 地區計劃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概念

- 世界衞生組織於2005年推動「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概念
- 建立一個包容性的無障礙社區環境,令長者可以「積極樂頤年」,即使年紀漸大的長者亦得以保持健康、積極參與社會事務並得到保障,從而提升他們的生活質素
- 「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並非只是便利長者,而是友待不同年齡的人士

主要目標

- 採取由下而上、地區為本的模式,讓香港成為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
- 建立平台推動持續改善世界衞生組織「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框架」下的八大範疇
- 發掘最佳範例供本地及國際參考,推動制訂長者安老政策

主要合作夥伴

- 18區區議會
- 4間本地大學的老年學研究單位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大學、嶺南大學、香港理工大學)
- 政府部門(民政事務署、社會福利署等)
- 非政府組織、商界及公營機構





交通



房屋



社會參與



社會包容



信息交流



公民參與 和就業



主要元素

香港長者生活 關注指數 全方位地區 支援計劃

宣傳及公眾教育

計劃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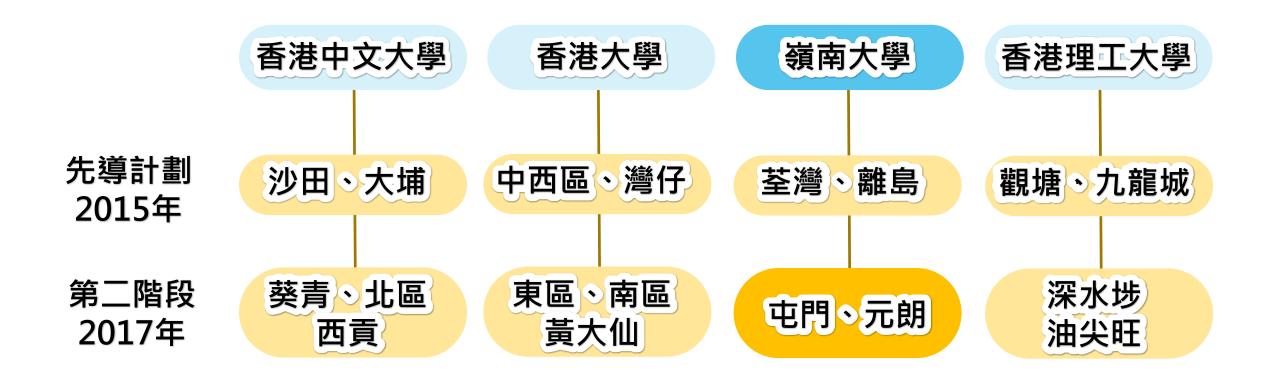
大使培訓

基線研究

行動方案

三年地區計劃

全方位地區支援計劃



三年地區計劃

馬會提供撥款予各區(每區每年五十萬),供各 地區機構申請,透過「齡活城市」地區計劃,在 社區內推廣「齡活城市」的風氣

第二階段的地區,大學團隊**亦連續三年每年推行** 地區計劃





計劃成效

已舉行的 地區計劃

140

已加入世衞「全^{*} 球長者及年齡友 善城市及社區網 絡」的香港地區

18

地區計劃的 直接受惠人數

114,600+

經培訓的 「齡活大使」

2,260+

地區基線研究 報告

18

已舉辦的「齡 活大使「活動

130+

三年地區行動 方案

18

4,300+

由大學成立的專業支援團隊進行以下工作

透過問卷調查和聚焦小組進行地區 基線研究 評估





在地區推行公眾教育和就 地區活動提供意見



與地區共同制定為期三年的行動方案



評估 地區計劃 的成效



協助地區成為「全球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的成員



1. 計劃簡介

2. 基線研究方法及結果

3. 地區計劃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2.1基線研究方法

量性(Quantitative)

問卷調查

- ■便利抽樣法
- 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社區中心、日間中心、院舍、長者學院、家庭服務中心、青少年服務中心、議員辦事處
- 工具:世界衞生組織「全球長者友善城 市建設計劃」涵蓋八個範疇的研究框架

質性(Qualitative)

聚焦小組

- 5 組:(1) 18 59歳
 - (2)60-79歳
 - (3) 80歲或以上
 - (4) 護老者
 - (5) 長者服務提供者

屯門區研究時段:2017年5月至8月

¹是次調查所採用的結構式問卷,是根據世界衞生組織的全球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框架及指引(Age-Friendly City Framework and Guideline)而設計的。受訪者就長者及年齡友善項目評分,**分數由1至6分(1分代表「非常不同意」;6分代表「非常同意」)**。分數越高,表示該項目的長者及年齡友善表現越好。調查亦收集受訪者的人口特徵,以進行統計分析。

²聚焦小組訪問的目的是深入了解市民對其社區長者及年齡友善方面的看法,以及找出可改善的地方。聚焦小組是根據"WHO Age-Friendly Cities Project Methodology",亦稱為"Vancouver Protocol"(2007)而設計訪問的問題。

2.2基線研究結果 - 參加者基本資料

量性(Quantitative	e)	質 性 (Qu	ualitative)
<u>有效問卷</u>	531 份	聚焦小組	<u>35位</u>
■ 18 – 49歳 69份(■ 5 組: (1) 18 – 59歳	轰6位
■ 50 - 64歳108份(20.3%)	(2) 60 - 79歲	轰9位
■ 65 – 79歳223份(42.0%)	(3) 80歲或以	人上 6位
■80歳或以上131份(24.7%)	(4) 護老者	9位
		(5) 長者服務	·提供者 5位
<u>性別</u>			
■ 男性 84位(15.8%)		
■ 女性447位(84.2%)		

2.3基線研究結果-問卷調查

範疇	平均值	最高平均值項目	最低平均值項目
社會參與	4.30	活動可以俾一個人或者同朋友一齊參加。(4.56)	對少接觸外界嘅人士提供可靠嘅外展支援服務 (包括經濟和情緒支援,例如探訪活動)。(4.01)
交通	4.30	▼交通網絡良好,透過公共交通可以去到市內所有地區同埋服務地點。 (4.71)□公共交通嘅費用係可以負擔嘅,而且價錢清晰。無論喺惡劣天氣、繁忙時間或假日,收費都係一致嘅。(4.71)	的士可以擉放輪椅同助行器,費用負擔得起。司機有禮貌,並且樂於助人。(3.85)
尊重和社會包容	4.12	服務人員有禮貌,樂於助人。(4.54)	區內的公私營服務提供者會定期諮詢長者,重視 長者提出的意見和建議,鼓勵長者關注社區事務。 (3.64)
室外空間和建築	4.03	商業服務(好似購物中心、超市、銀行)嘅地點集中 同方便使用。 (4.20)	有安排特別客戶服務俾有需要人士·例如長者專用櫃枱。 (3.67)
信息交流	4.02	資訊發佈嘅方式(包括電視、收音機、告示板、報紙) 簡單有效,唔同年齡嘅人士都接收到。(4.42)	電話應答系統嘅指示緩慢同清楚,又會話俾打去嘅人聽點樣可以隨時重複內容。 (3.67)
会 公民參與和就業	3.83	長者有彈性嘅義務工作選擇,而且得到訓練、表揚、 指導同埋補償開支。(4.22)	有足夠具彈性的工作機會支持長者再就基,並有合理的報酬。(3.31)
	3.59	房屋嘅數量足夠、價錢可負擔,而且地點安全,又近 其他社區服務同地方。(3.80)	區內有充足同可負擔嘅房屋提供俾體弱同殘疾嘅 長者,亦有適合佢哋嘅服務。(3.31)
社區與健康服務	3.50	市民唔會因為經濟困難,而得唔到醫療同社區嘅支援務。(4.17)	墓地(包括土葬同骨灰龕)嘅數量足夠同埋容易獲得。(2.33)

2.3研究結果-問卷調查

範疇	總數 (N = 531)	18 – 49歳 (N = 69)	50 – 64歳 (N = 108)	65 - 79歳 (N = 223)	80歲或以上 (N = 131)
△ 社會參與	4.30	1st 4.12	1st 4.04	2nd 4.41	2nd 4.43
章 交通	4.30	2nd 3.96	4th 3.86	1st 4.46	1st 4.58
尊重和社會包容	4.12	3rd 3.92	3rd 3.90	3rd 4.18	3rd 4.32
室外空間和建築	4.03	4th 3.74	5 th 3 .75	4th 4.12	4th 4.24
信息交流	4.02	5 th 3.89	2 _{nd} 3.92	5th 4.11	5th 4.04
会 公民參與和就業	3.83	6 th 3.69	6th 3.53	6th 3.92	6th 4.01
⋒ 房屋	3.59	7 th 3.59	7 th 3.41	7 th 3.55	7 th 3.83
(社區與健康服務	3.50	8th 3.30	8th 3.26	8 th 3.54	8th 3.73

分數由1至6分(1分代表「非常不同意」;6分代表「非常同意」)

2.3研究結果-問卷調查

範疇	總數 (N = 531)	城市 (N = 471)	鄉郊 (N = 46)
○ 社會參與	4.30	4.35 1st	3.86 ^{2nd}
章 交通	4.30	4.32 2nd	4.17 1st
尊重和社會包容	4.12	4.16 3rd	3.79 3 rd
室外空間和建築	4.03	4.07 4th	3.67 4th
信息交流	4.02	4.07 4th	3.61 5th
会 公民參與和就業	3.83	3.89 6th	3.40 6th
⋒ 房屋	3.59	3.65 7 th	3.12 8th
) 社區與健康服務	3.50	3.56 8 th	3.06 7 th

2.4研究結果 - 聚焦小組

範疇	欣賞長者及年齡友善的地方	有待改善的地方
社會參與	■ 市區有多元化的活動供不同年齡人士 參加且定價適宜■ 活動設計合適	■ 未能提供充足活動,如:中心活動空間不足,活動有名額限制■ 長者中心活動環境未能吸納男性參加者
交通	■ 65歲或以上長者\$2票價乘車優惠 ■ 連接市區交通網絡完善	 ■ 跨區交通資費過高,60-65歲退休人士負擔大 ■ 輕鐵服務班次及拖卡不足 ■ 屯門公路塞車情況 ■ 鄉郊地區交通服務不充足 ■ 無障礙交通配套未能滿足需求
尊重和社會包容	■ 郷郊敬老氛圍較濃	■ 家長過份保護孩子導致學童未有尊重長者
室外空間和建築	■ 市區康樂設施充足■ 郷郊環境寛敞	 ■ 環境不整潔及蚊患 ■ 戶外安全危機,如:鄉郊地區街燈照明設施不足,單車徑設計欠理想 ■ 行人過路設施不足 ■ 室外指示牌欠清晰 ■ 公共設施不足,如公廁、銀行櫃位服務

2.4研究結果 - 聚焦小組

範疇	欣賞長者及年齢友善的地方	有待改善的地方
信息交流	■ 年輕長者認為智能電話有助溝通■ 多種途徑可以接受到公眾資訊	■ 電話或網絡溝通存在虛假消息,年長的長者難以使用新科技,唯有依靠長者中心■ 機構政策未能緊貼服務使用者應用電子通訊的習慣■ 過分倚賴電腦通訊設施,令部分公眾難以便捷有效的接受資訊
会 公民參與和就業	■ 長者就業機會增加 ■ 多樣化的義務工作	■ 僱主的年齡歧視仍然存在■ 區內缺乏讓長者表達意見的平台
 房屋	■ 鄉村地區居住空間充足	■ 區內屋苑老齡化,需要改善設計及維修■ 私樓樓價難以負擔,家居維修費用昂貴
社區與健康服務	■ 疫病預防活動安排理想■ 屯門醫院有多項專科服務	 ■ 公營醫療服務輪候時間長 ■ 資源及人手不足以致服務質素未如理想 ■ 鄉郊地區醫療支援務不足 ■ 醫療機構的地理位置不便利 ■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不足 ■ 使用長者醫療券時,機構服務金額昂貴久透明 ■ 私營安老院服務質素欠佳,資助安老院舍不足



1. 計劃簡介

2. 基線研究方法及結果

3. 地區計劃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3.1地區計劃 - 第一期 (2018)

直接受惠

205人

	頁目名稱 三辦機構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龄活「屯」「長」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屯門長者綜合 服務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無痛展龄活 路德會友安長者中心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齊伴長者安居樂業 鄰舍輔導會屯門區綜合康齡服務 中心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屯」結腦友・守護長者 仁愛堂胡忠長者地區中心
主	要元素	 ● 向長者提供家居照顧服務訓練課程,增加長者再就業能力 ● 由受訓的長者探訪弱勢獨居老人,並為他們提供陪診、出外及家居清潔等服務 ■ 為行動不便的長者提供家居環境評估及基本維修服務 ■ 成立由長者主導的倡議小組,與持份者研究長者友善方案,利用社交媒體發放資訊,並舉辦社區教育活動 	和運動訓練 舉辦教育講座和痛症支援小組,介紹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概念、舒緩痛症方法等資訊	 探訪長者,為他們進行初步家居風險評估,並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簡單的家居維修服務 透過小組活動及講座等形式,讓長者的照顧者建立互助網絡和了解社會上的支援 培訓長者成為「齡敢咖啡大使」,學習手沖咖啡及拉花,於屯門區會於中心常設的茶座當值,發揮所學技能 	 邀請政府機構、社福機構、學校、議員辦事處及居民組織,加入「腦友善團」,協助建設長者及認知友善社區 為長青義工提供訓練,內容涵蓋長者及年齡友善社區概念,以及商職之。 製作「屯」結腦友流動應用程式。 製作「屯」結腦友流動應用程式,聯繫給區其他關注人士。流動應用程式包括GPS定位找尋走失長者和介紹相關社區資源等功能 舉行「腦友善團」委任禮和成果分享會
斷	養者及年 多友善社 運範疇	■ 公民參與和就業 ■ 房屋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社區與健康服務 ■ 社會參與	■ 社區與健康服務 ■ 社會參與	■ 公民參與和就業 ■ 房屋 ■ 社區與健康服務	■ 信息交流■ 尊重和社會包容■ 社區與健康服務■ 社會參與

537人

640人

500人

3.2地區計劃 - 第二期 (2019)

項目名稱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屯結健耆城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玩轉「腦」朋友-長者數碼共融在社區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友齡戲屯門長者社區話劇
主辦機構	路德會友安長者中心	仁愛堂胡忠長者地區中心	鄰舍輔導會
	培訓齡活大使認識齡活城市概念,並透過齡活 大使在社區宣傳長者及年齡友善的訊息,提高 大眾對身處的地方是否長者及年齡友善的關注。	舉辦社區宣傳推廣活動,推廣長者友善社區訊息,並招募及組織長者加入成為「腦」朋友齡活大使義工。	■ 透過演藝培訓,讓長者學習演藝技能及知識, 發展個人潛能,從而促進長者的社會參與,在 區內推廣長者及年齡友善的訊息。
	教授長者和弱勢人士有關檢測儀器的知識與運用,讓其向受惠者提供檢測服務。	■ 培訓「腦」朋友齡活大使義工有關長者友善社區、 互聯網及手機等科技應用的知識,讓他們教授社區 馬者使用創新科技/例如澤田毛機應用程式於候祭	長者與中學生共同創作口述歷史劇本,以促進 他們互相理解、尊重和包容。
主要元素	鼓勵年輕護老者一同參加運動班與健康講座, 以運動減低患病風險。	長者使用創新科技(例如運用手機應用程式輪候餐廳座位、醫院取藥、網上購物等)·令更多長者懂得運用數碼科技·提升他們的生活質素。	於學校及社區公開演出話劇並舉辦演後分享環節,向社區人士展現長者的能力及才華,使社區人士認識昔日歷史風貌及傳統文化,並傳揚
工女儿系		進行長者網絡常態社區調查,了解區內長者對數碼 科技應用的狀況,希望社區人士在推動資訊科技發展之餘,同時關注相關服務或產品是否達致長者友善。	尊重年長人士的觀念。
		■ 舉辦「長者數碼共融在社區推廣」嘉年華,向不同 社區階層人士推廣長者社區數碼共融及長者友善社 區。	
長者及年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社會參與	■ 信息交流 ■ 交通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計會參與
龄友善社 區範疇		▼ 交通■ 尊重和社會包容■ 社區與健康服務■ 社會參與	■ 位置多兴

直接受惠

270人

1,160人

3.3 地區計劃 - 第三期 (2020)

項目名稱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齡活友善樂銀齡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星級雲端長者健康推廣在社區	賽馬會龄活城市計劃 智趣反斗「耆」英
主辦機構	路德會友安長者中心	仁愛堂胡忠長者地區中心	仁愛堂吳金玉紀念長者鄰舍中心
主要元素	 透過齡活魔術班、齡活美食班、齡活運動班和 魚菜共生義工訓練班培訓齡活大使,講解長者 及年齡友善的概念及促進長者社會參與 齡活大使分別會上門探訪獨居或雙老的長者, 及探訪私營安老院和長者中心,將他們所學的 展現出來,教長者做運動、進行魔術表演、美 食分享及遊戲,並會在部分長者家中設置魚菜 共生系統 齡活大使探訪青少年中心,將他們所學的展現 出來,藉此促進彼此互相了解和尊重,及推廣 齡活城市的概念 	 招募及訓練「雲端齡活大使」,推廣長者及年齡友善社區的訊息,並介紹使用雲端系統的技巧及教授長者健康的知識,以裝備他們日後於中心支援有需要的長者及上門探訪體弱長者、獨居或缺乏支援的長者及護老者 透過推廣日、各種工作坊及檢查活動,鼓勵長者及護老者關注個人健康,指導他們透過智能設備檢閱雲端系統了解個人健康數據,教導他們認識與長期疾病有關的健康數據,提升他們對長期疾病的覺察及參與不同的運動體驗 義工協助體弱長者及護老者使用本港交通工具,參觀與長者及健康相關的設施,並介紹本港交通工具的手機應用程式(APP),讓他們日後外出時更快捷簡便 	動·增加長者、其家人及市民大眾對「長者及 年齡友善城市」的認識·亦介紹認知障礙症的 病因、特徵、治療及預防方法等·從中發掘有 需要的長者進行服務配對
長者及年 齢友善社 區範疇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社會參與 ■ 社區與健康服務	■ 信息交流■ 交通■ 尊重和社會包容■ 社區與健康服務■ 社會參與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社會參與
直接受惠	332人 (目標)	330人(目標)	675人(目標)



1. 計劃簡介

2. 基線研究方法及結果

3. 地區計劃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第

期

及

主要元素

長者及年

齡友善社

第三期

2019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 鄉郊樂「屯」「元」
第 一 期 2018	主要元素	 ■ 培訓村民為樂居之友認識長者及年齡友善的概念、家居安全和簡單維修知識,以及與長者溝通和進行運動的技巧 ■ 樂居之友探訪居於偏遠鄉郊地區的長者,並提供到戶支援服務(如:初步家居環境評估、簡單健康檢查、協助預約醫療服務,傳遞家居安全及防跌知識,以及與長者進行太極運動) ■ 由職業治療師為長者進行專業家居環境評估,並根據需要為他們進行家居改善工程 ■ 透過擺設街站及製作教材,向公眾推廣長者及年齡友善的訊息 ■ 舉行閉幕禮,嘉許樂居之友於計劃的付出和參與
	長者及年 齢友善社 區範疇	社區與健康服務 • 房屋 • 信息交流 • 社會參與

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 - 鄉郊樂「屯」「元」2

- 培訓樂居之友 (Rural Befrienders) · 認識長者及年齡友善的概念、健康及營養知識
- 建立「真人圖書館」,安排已受訓的樂居之友分享鄉郊生活的經驗,提升公眾對鄉郊的長者及年齡友善情 況的關注
- 到鄉郊長者家中進行家訪,提供不同的到戶支援服務 (如:協助購買日用品、預約醫療服務、簡單健康檢查、運動指導、傳遞家居安全、防跌、健康、社區資源等資訊)
- 透過跨代 STEM 計劃,中學生學習長者及年齡友善的概念 及探訪鄉郊長者,分組與樂居之友共同研發 STEM 產品,加 入長者友善的元素,改善偏遠鄉郊長者的生活質素
- 活動完結後,嘉許各方的參與(包括合辦機構、學校、樂居之友、義工),並分享計劃的成果與經驗

室外空間和建築 • 交通 • 信息交流 • 尊重和社會包容 • 社會參與



1. 計劃簡介

2. 基線研究方法及結果

3. 地區計劃

4. 嶺南大學主導的地區計劃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5. 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世界衞生組織「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 2010年成立
- 41個國家、1000個城市/社區已加入「全球長者友善城市及社區網絡」

屯門區



2017年 5月至8月

■ 基線研究結果



2018年 3月

■ 三年行動方案



2018年 12月

加入全球長者友善 城市及社區網絡



2020年

■ 呈交地區代表計劃 予世衛資料庫

- 2021年
- · 檢視並更新行動方案
- 終期研究結果







